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ADWAY CONSTRUCTION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4年	2023年	
收益	0.20	61.37	(99.67%)
毛利	0.09	8.09	(98.89%)
毛利率	47.21%	13.18%	258.19%
年內虧損	(55.71)	(16.50)	237.6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0.23)	(0.07)	228.57%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報告期」)之年度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該等年度業績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97	61,366
銷售成本		<u>(104)</u>	<u>(53,281)</u>
毛利		93	8,085
其他收入		266	52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2,657)	11,414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44)	(1,895)
行政開支		(8,200)	(21,844)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撥回淨額		24,342	18,769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損失		<u>(635)</u>	<u>—</u>
經營(虧損)/收益		(8,035)	15,053
財務收入		22	43
財務成本		<u>(45,028)</u>	<u>(30,276)</u>
財務成本—淨額		<u>(45,006)</u>	<u>(30,233)</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3,041)	(15,180)
所得稅費用	5	<u>(2,668)</u>	<u>(1,322)</u>
年內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u><u>(55,709)</u></u>	<u><u>(16,502)</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6	<u><u>(0.23)</u></u>	<u><u>(0.0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0,661	44,410
使用權資產		—	8,218
無形資產		—	—
		<u>40,661</u>	<u>52,62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	3,442	23,593
其他應收款項		6,588	7,117
受限制現金		6,547	9,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6	876
		<u>17,063</u>	<u>40,93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48,705	447,825
應付所得稅		3,745	1,096
其他借款		91,148	60,453
銀行借款		133,657	180,252
撥備		82,884	50,571
		<u>760,139</u>	<u>740,197</u>
流動負債淨額		<u>(743,076)</u>	<u>(699,2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02,415)</u>	<u>(646,631)</u>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u>1,265</u>	<u>1,340</u>
	<u>1,265</u>	<u>1,340</u>
負債淨額	<u><u>(703,680)</u></u>	<u><u>(647,971)</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0,931	240,931
儲備	<u><u>(944,611)</u></u>	<u><u>(888,902)</u></u>
總權益	<u><u>(703,680)</u></u>	<u><u>(647,971)</u></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八卦一路鵬益花園1號樓3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及室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

葉玉敬先生(「葉先生」)及葉先生的妻子葉秀近女士(「葉女士」)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2.1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附註2.4(i)提供初次應用該等變動所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資料，惟僅限於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於本會計期間內與本集團相關者。

2.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乃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多項於該等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構成不可從其他途徑輕易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持續進行審閱。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修訂會計估計的期間，則其於該期間獲確認，或倘修訂會計估計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其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獲確認。

2.3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淨虧損約人民幣55,709,000元，且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人民幣743,076,000元及人民幣703,68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224,805,000元及約人民幣486,000元。此等情況揭示了存在多項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鑑於此等情形，本公司董事已經採取了一些計劃和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財務狀況，包括：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債權人磋商達成結算安排，以延長還款期及債務重組以減低本集團未償還的應付結餘水平；
- (ii) 本集團將繼續與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溝通，以進行債務重組，從而減低本集團的債務水平；及
- (iii) 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潛在投資者，以取得新資金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和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並滿足於2024年12月31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財務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已採取上述措施，本集團管理層將來是否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能夠通過以下方式產生充足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i)與債權人成功磋商達成結算安排，以延長還款期及債務重組以減低本集團未償還的應付結餘水平；(ii)與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成功磋商，以進行債務重組，從而減低本集團的債務水平；及(iii)成功從潛在投資者取得新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倘本集團無法維持持續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4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變動

(i)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及預期不會重大影響本期間或未來期間。

(i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變動包括以下各項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無須作出公共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集團董事正評估該等變動預期於初次應用期間的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變動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及室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管理層審閱業務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分部，而作出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本公司董事會認為，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分部僅一個。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執行董事的計量。

本集團所有經營實體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有收益均於中國產生。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4.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合同產生之收益	197	61,221
銷售、設計及其他收入	—	145
	<hr/>	<hr/>
總計	197	61,366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668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22
	<hr/>	<hr/>
總計	2,668	1,322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55,709)	(16,50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0,931</u>	<u>240,931</u>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u><u>(0.23)</u></u>	<u><u>(0.07)</u></u>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806	758,46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7,364)</u>	<u>(745,351)</u>
貿易應收款項 — 淨值	3,442	13,117
應收票據	<u>—</u>	<u>10,476</u>
	<u><u>3,442</u></u>	<u><u>23,593</u></u>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	745,351	751,862
撥回減值虧損	(12,541)	(6,511)
撇銷	<u>(695,446)</u>	<u>—</u>
12月31日	<u><u>37,364</u></u>	<u><u>745,351</u></u>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816	71,872
一年至兩年	9,791	132,905
兩年至三年	10,689	159,512
三年至四年	13,185	35,334
四年至五年	2,002	247,077
五年以上	323	122,244
	<u>40,806</u>	<u>768,944</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296,504</u>	<u>340,522</u>
其他應付稅款	15,205	14,113
應付工資	4,583	3,340
其他應付款項	<u>132,413</u>	<u>89,850</u>
	<u>448,705</u>	<u>447,825</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4,392	30,529
一年至兩年	50,529	137,392
兩年至三年	137,392	42,140
三年以上	<u>122,191</u>	<u>130,461</u>
	<u>296,504</u>	<u>340,522</u>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 貴公司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無法表示意見

吾等不對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形成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一段所述事項的重要性，吾等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形成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

1. 有關持續經營之多項不確定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淨虧損約人民幣55,709,000元，且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人民幣743,076,000元及人民幣703,680,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224,805,000元及約人民幣486,000元。此等情況揭示了存在多項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貴公司董事已採取措施改善 貴集團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該等措施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結果，而該等結果存在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i)與債權人成功磋商達成結算安排，以延長還款期及債務重組以減低 貴集團未償還的應付結餘水平；(ii)與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成功磋商，以進行債務重組，從而減低 貴集團的債務水平；及(iii)成功從潛在投資者取得新資金，以支持 貴集團的營運。

倘 貴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未必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將會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的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2024年受房地產下行週期衝擊、傳統基建設施增速放緩、回款壓力增大等因素影響，建築裝飾行業整體虧損現象普遍，持續面臨諸多經營壓力與挑戰。更多的企業直面生存危機的巨大挑戰和轉型策略的全面考驗。本集團亦受到全行業影響，週期性挑戰大。

建築裝飾產業雖然遇到萎縮，但產業發展所依託的市場需求存在，隨著政府對房地產行業政策的轉暖，未來的發展機遇還在。機遇與挑戰並存，建築裝飾產業將由高速發展階段向高質量發展階段轉換，行業低碳轉型，採納更切實可行的減碳方案，共創產業新機遇成為行業發展的新主流。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公營及私營客戶(包括國營企業、政府部門及機構、上市公司、外資企業、物業開發商及物業管理公司)提供專業及全面的建築及裝飾服務，主要涵蓋四個領域：(i)建築裝飾工程；(ii)機電安裝工程；(iii)幕牆工程；及(iv)消防安全工程。本集團的項目涵蓋多種類別建築及物業，包括商業樓宇、辦公樓、工業樓宇、住宅樓宇、公共樓宇及基礎設施以及酒店。

本集團擁有逾27年的經營歷史，擁有豐富經驗且在中國的建築裝飾行業的品牌聲譽，並擁有建築裝飾行業的眾多最高等級資質及牌照。但受本公司銀行債務違約，資金鏈斷裂，缺乏清償務能力，訴訟案例不斷增加等持續影響，2024年度業務繼續大幅減少。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1.37百萬元降低99.68%至報告期內約人民幣0.197百萬元。收益減少主要是國內經濟放緩，房地產行業違約事件不斷大量增加，本公司銀行債務違約，資金鏈斷裂等因素影響，導致2024年合約價值大幅減少。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09百萬元降低98.85%至報告期內約人民幣0.093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8%增加至報告期內的47.21%，主要由於成本增加。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5百萬元增加174%至報告期內約人民幣45.2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合同資產等資產進行全面對賬清理，確認了大額金融資產減值，因此出現巨額虧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嚴控行政開支，緊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的回款，本集團虧損額出現了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報告期末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貨幣資金(包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受限制現金)分別約為人民幣7.03百萬元及人民幣10.23百萬元。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之減少主要是歸還了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若干借款及支付日常開支、本公司債務違約及本公司無法取得新的外部融資。本公司帳戶被凍結，為保項目完工，主要採取客戶直接支付供應商款項等措施。

1.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59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末約人民幣3.4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回款管理導致。

本集團合同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0百萬元沒有變動，至報告期末約人民幣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合同資產的回款管理導致。

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48.92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末約人民幣426.4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與供應商結算及清理實際已結清無需支付的應付帳款所致。

3. 借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約為人民幣224.81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240.71百萬元)，主要是付息銀行借款。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均為固定息率。於報告期末，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49%(2023年：9.93%)。

銀行借貸方面，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到期未歸還銀行借款總額人民幣222.95百萬元，其中：2023年5月24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向本公司發出由北京銀行申請的債務違約金額約人民幣18.42百萬元的債務抵押資產變賣通知書；及2023年6月1日，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向本公司發出由中國銀行申請的債務違約金額約人民幣43.51百萬元的債務抵押資產拍賣通知書(公司持有物業深圳市大慶大廈24G、24H，及葉秀近個人持有物業深圳市大慶大廈23G、23H)，2023年9月19日拍賣成交後款項歸

還中國銀行借款(本金)約人民幣6.35百萬元。本公司收到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銀行」)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信達資產」)於2023年6月21日簽署的債權轉讓與催款通知，上海銀行將其依法享有的借款人和擔保人的債權及擔保權利轉讓給信達資產，原合同內容不變，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向信達資產履行主債權及擔保合同約定的還本付息義務及相應的擔保責任。

4.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以總值約人民幣40.66百萬元的固定資產(2023年：約人民幣38.35百萬元)作抵質押，並由若干關連人士提供擔保。

5. 資產負債率

於報告期末，資產負債率為1,219.04%(2023年：792.53%)，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充分進一步撥備所致。資產負債率乃以總債務除以總資產計算。

6. 資本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本支出(2023年：無)。

7.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2023年：無)。

8.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9.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多數業務及全部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計值及入賬。因此，本集團外匯波動敞口並不重大。董事會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他外匯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現時概無就外匯風險制訂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潛在波動。

10.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資產

於2021年10月21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惠州市正東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其他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資產。

1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39名僱員(2023年：50名)。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僱員成本約人民幣5.86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6.29百萬元)。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者、時間投入及本公司的表現)的形式收取酬金。本公司亦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彼等與本公司運營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予以報銷。

此外，本集團按各僱員的資質、職位和資歷釐定薪金，定期和結合日常工作為不同水準的僱員實施有系統和針對性的職業培訓，以滿足不同的要求，並重視個人的主動性及責任感。本集團為僱員利益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強制性社會保障基金供款。

未來發展的前景及策略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國際領先的綠色裝飾綜合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積極引入新的投資者進入和投資，化解本集團面臨的債務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獲得新生。

1. 積極尋求債務重組，使本公司獲得新生

本公司正在進行債務重組：本公司於2023年9月22日公告「重組交易涉及(其中包括)：(1)債務重組；(2)股本削減；(3)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項下的內資股特別授權股份發行新內資股；(4)建議根據H股特別授權配售新H股；(5)建議修訂章程；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正在進行債務重組：本公司於2023年9月25日公告「內幕消息-破產重組」，本公司於2023年9月25日向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法院」)提交破產重組申請，該申請已獲受理，案號為(2023)粵03破申926號。

於2024年7月5日，法院駁回本公司的破產重組申請，案號為(2023)粵03破申926號。

於2024年9月11日，本公司收到法院再次受理本公司的破產重組申請，案號為(2024)粵03破申942號。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能否進入重組程序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將通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破產重組的任何重大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2. 聚焦主業，積極拓展新的發展機遇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為刺激經濟復甦對基建投資、房地產、建築裝飾行業的轉暖政策拓展業務。本集團新簽訂單加大對優質客戶的篩選力度。用科技賦能本集團建築裝飾業務，提高本集團競爭能力，本集團將繼續聚焦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持續提升專業化水平，努力有序開展各項經營活動，提升工程的承接能力，未來根據客戶新需求調整實驗方向。

本集團集中優勢發展核心業務的同時，與新的投資者探索新的商機和業務，向新能源以及科技創新板塊進行拓展，從傳統建築裝飾服務企業向科技創新型領域發展。

其他資料

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2. 不競爭契據

為確保未來不會存在競爭，葉玉敬先生及葉秀近女士於2015年9月16日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據此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同意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自緊密

連絡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並授予本集團新業務機遇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

控股股東在不競爭契據中進一步作出不可撤銷承諾，於不競爭契據期限內，彼等(倘適用)將不會且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各自緊密連絡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單獨或聯同任何其他實體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協助或支持第三方從事或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上述限制須受本公司可能根據不競爭契據項下的條款及條件放棄若干新業務機遇的事實所限。

3. 董事的競爭權益

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連絡人概無於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4.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詳述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

然而，自2024年8月16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獨立的主席及行政總裁。於2024年8月16日，伍劍章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而葉玉敬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2024年8月16日起生效。

葉先生目前同時兼任兩項職務，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且已實施充分的制衡。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並適時檢討拆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的需要。

5.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於報告期內未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3年：無）。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關於本初步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

因此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idewei.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4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需要)，並將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廣東愛得威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葉玉敬先生

中國深圳，2025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玉敬先生、葉秀近女士、葉國鋒先生及葉家俊先生；非執行董事莊良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慧明先生、孫常青先生、林志揚先生及周萬雄先生。

* 僅供識別